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3]200Z0687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骑缝章(3)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17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3]200Z0687 号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合光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天合光能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天合光能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天合光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天合光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天合光能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合光能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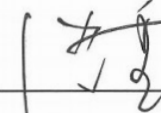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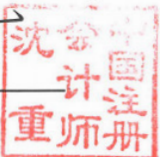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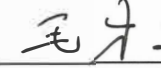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3]200Z0687号报告之
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何双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沈重

中国注册会计师:  
毛才玉

2023年 8 月 28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20〕816号”《关于同意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1,0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16 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4 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1,02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31,232,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221,169,379.4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310,062,620.52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0]201Z001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21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21〕2339 号《关于同意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5,252,000,000.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 6 年。截至 2021 年 8 月 19 日止，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募集人民币 5,252,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42,909,006.6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209,090,993.31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1]201Z0037 号《验资报告》验证。

3、2023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23〕157 号《关于同意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获

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8,864,751,000.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 6 年。截至 2023 年 2 月 17 日止，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募集人民币 8,864,751,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48,650,279.8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816,100,720.15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3] 200Z0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2021 年 7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和监事一致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024.8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2、2021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2023 年 2 月 3 日，公司将 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87.54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2023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8,816,100,720.15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5,787,902.35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	3,533,811,748.91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1,302,391,145.98
临时性补流	2,500,000,000.00
手续费支出	2,511.36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495,683,216.25
其中：专户存款余额	1,495,683,216.25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2021年7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和监事一致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024.8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截至2023年6月30日，节余募集资金已转出，公司已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与保荐人、项目实施主体、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2023年2月3日，公司将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87.54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截至报告日2023年6月30日，节余募集资金已转出，公司已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与保荐人、项目实施主体、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3、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于2023年2月11日与保荐人、募集

资金监管银行签订了《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扣除发行费用
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存放在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项目	实施主体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	余额	备注
年产 35GW 直拉单晶项目	天合光能（青海）晶硅有限公司	天合光能（青海）晶硅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	406080100100005913	37,996.38	募 集 资 金 专 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32050162843609112255	32,813.5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10615101040248042	78,602.87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8110501013402126538	91.9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	406080100100005662	6.3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	519902052610506	22.9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	637906021	0.0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32050162843609112233	2.0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10615101040247861	0.8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区支行	324006040012000473638	31.40	
合计					149,568.32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附表 3 和附表 5《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2021年9月，公司将“铜川光伏发电技术领跑基地宜君县天兴250MWp光伏发电项目”对外转让。截至2023年6月30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说明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6月4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73,470.52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201Z0118号）。

2020年6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73,470.52万元，并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批通过后予以披露，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2021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1年8月19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227,750.75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201Z0177号）。

2021年8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227,750.75万元，并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批通过后予以披露，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该事项发

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3、2023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

截至 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30,239.11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3]200Z0104 号）。

2023 年 2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130,239.11 万元，并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批通过后予以披露，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2023 年 5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项目地规划和土地管理局的支付要求，拟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再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置换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人民币 1,927.64 万元。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

第十六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9 日披露《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截至该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 78,975,166.26 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办理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024.8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已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

2、2021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披露《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截至该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 8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办理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87.54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报告日，公司已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

3、2023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1）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限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250,000.00 万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使用完毕的 2023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为 399,568.32 万元(包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45.32%。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投入整体按计划进行，公司将根据项目计划进度继续有序使用募集资金。

（2）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进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下，将部分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 149,504.70 万元的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收益情况详见附表 2、附表 4 和附表 6《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差异。

六、专项说明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批准报出。

附件：

- 1、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 3、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4、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 5、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6、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	补充流动资金	135,635.03	121,587.17	122,030.70	135,635.03	121,587.17	122,030.70	443.53 (注1)	不适用
	合计	300,000.00	231,006.26	229,675.01	300,000.00	231,006.26	229,675.01	-1,331.25	

注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资金来源为存款利息收入。

注2: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募集资金节余。

附件 2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最近三年一期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1	铜川光伏发电技术领跑基地宣君县天兴 250MWp 光伏发电项目	100%	9,202.62	5,981.70	不适用 (注 1)	不适用 (注 1)	11,286.47	6,505.45 (注 1)	不适用 (注 1)	19,332.62	是	
2	年产 3GW 高效单晶切半组件项目	100%	1,659.38	6,903.88	13,026.99	6,513.50	473.08	9,725.51	6,621.74	28,377.84	是	
3	研发及信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2021 年 9 月“铜川光伏发电技术领跑基地宣君县天兴 250MWp 光伏发电项目”对外转让，2021 年度实现效益计算为年初至对外转让日，2022 年、2023 年 1-6 月不适用。



4	盐城大丰 10GW 光伏组件项目	盐城大丰 10GW 光伏组件项目	39,000.00	39,000.00	39,000.00	39,000.00	39,000.00	39,000.00	38,776.23	38,776.23	38,776.23	-223.77	2022 年 3 月
5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48,700.00	148,700.00	148,700.00	148,700.00	148,700.00	148,700.00	148,888.78	148,888.78	148,888.78	188.78 (注 1)	不适用
	合计	合计	525,200.00	520,909.10	521,280.13	525,200.00	520,909.10	521,280.13	521,280.13	521,280.13	521,280.13	371.02	

注 1：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资金来源为存款利息收入。

附件 4

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最近三年一期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1	盐城年产 16GW 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	100.29%	4,137.48	74,782.85	39,904.73	3,089.40	60,953.26	34,504.72	98,547.38	否 (注 1)
2	年产 10GW 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 (宿迁二期 5GW)	125.43%	14,536.91	25,397.25	12,698.63	15,512.01	45,011.55	20,561.56	81,085.12	是
3	宿迁 (三期) 年产 8GW 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	78.07%	不适用	不适用	13,583.26	不适用	不适用	10,958.55	10,958.55	否 (注 2)
4	盐城大丰 10GW 光伏组件项目	75.11%	不适用	33,698.97	19,649.72	368.02	31,104.53	11,844.25	43,316.80	否 (注 1)
5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因电池、组件销售价格下降,“盐城年产 16GW 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和“盐城大丰 10GW 光伏组件项目”效益未及预期,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累计实现效益指标分别为 82.93%和 81.20%。

注 2:“宿迁 (三期) 年产 8GW 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因 2023 年 5 月完成爬坡并进行了技术调整升级,因而产能利用率相对较低,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累计实现效益指标为 80.68%。

附件 5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881,610.0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83,620.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3 年 1-6 月：		483,620.2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2)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年产 35GW 直拉单晶项目	年产 35GW 直拉单晶项目	628,000.00	623,134.97	224,972.17	2024 年 12 月
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258,475.10	258,475.10	258,648.12	不适用
	合计		886,475.10	881,610.07	483,620.29	
					-397,989.78	
					173.02 (注 1)	
					-398,162.80 (2) - (1)	

注 1：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资金来源为存款利息收入。

附件 6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投 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最近三年一期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3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1	年产 35GW 直拉单晶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3,838.30	13,838.30	13,838.30 (注 1)	不适用
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年产 35GW 直拉单晶项目”一期 20GW 于 2023 年上半年陆续投产，2023 年 1-6 月的实际效益已超过对应期间的承诺效益指标。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01020362092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何双
Full name: 何双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01-09
Date of birth: 1985-01-09
工作单位: 密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密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51340119850109041X
Identity card No.: 51340119850109041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414087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14087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4年11月27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年11月27日



110102036209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414087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14087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4年11月27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年11月27日

2015年3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单位: 密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转出单位: 密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转出日期: 2014年11月15日
转出日期: 2014年11月15日

转入单位: 密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转入单位: 密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转入日期: 2014年11月15日
转入日期: 2014年11月15日

注册会计师: 何双
CPA No.: 110102036209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414087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14087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4年11月27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年11月27日

2015年4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何双(110002414087)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何双(110002414087)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沈重(110002411240)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04月30日



姓名 沈重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6-09-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球马威华恒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501198609060617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241124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03-28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沈重(110002411240)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08月11日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同票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球马威华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球马威华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102036209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沈重(110002411240)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05月3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沈重(110002411240)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 月 / 日
y / m /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y / m / d



姓名 毛才玉
 Full name 毛才玉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9-11-05
 Date of birth 1989-11-05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108419891105152X
 Identity card No. 32108419891105152X

证书编号: 110101560605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60605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8年 06月 28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y 06^m 28^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毛才玉(110101560605)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